烟台市牟平区交通运输局文件

烟牟交发〔2025〕81号

关于印发《牟平区交通运输领域“信易+维修”守信激励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，各交通运输相关企业：

为深入推进我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与群众生活融合发展，促进信用评价结果在汽车维修领域的推广应用，形成守信有益、信用有价的价值导向，区交通运输局决定组织开展“信易+维修”守信激励活动，制定活动方案如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烟台市牟平区交通运输局

2025年8月18日

牟平区交通运输领域“信易+维修”守信激励活动实施方案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依法依规运用信用激励手段，打造“信易+维修”场景应用模式，完善守信行业企业的正向激励机制，促进我区交通运输行业企业信用体系建设，让更多的诚信主体享受信用红利、享受更优惠、更方便的交通运输服务，营造“守信光荣”的良好社会氛围，切实增强群众的守信获得感。

二、“信用+维修”激励对象

1、历年获得区级及以上荣誉表彰，如先进工作者、牟平好人、道德模范、见义勇为模范等荣誉的市民（种类不限，荣誉须由牟平区及以上党委政府颁发）。

2、历年获得三等功及以上表彰的现役及退役军人。

3、烟台市大中专院校获省优秀毕业生、获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人员（在籍学生或毕业之日起3年内为有效期）。

4、特殊时期参加支医支教支农的医护人员、志愿者、基层工作人员。

5、辖区范围内上年度质量信誉考核结果为AAA级的道路运输企业的优秀员工，如企业内部评选的先进个人，优秀班组长等。

三、信用证明

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需出具相关证件、荣誉证书或证明材料。

四、“信易+维修”产品优惠政策

对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的车辆在我区指定维修企业维修，享受维修工时费用减免5%-10%的优惠政策（钣金喷漆不在此次优惠范围）。

五、实施方式及具体要求

1、享受优惠服务时间为在有关信用证明有效期内。

2、符合上述激励措施的对象在使用优惠前，请先与维修企业取得联系，了解优惠详情，并在使用优惠时，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和个人信用证明材料纸质版或电子版。

六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充分认识开展“信易+维修”活动的重要意义，将其作为推进我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举措，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到守信激励应用中，共同推进实现工作目标。

（二）加强宣传引导。通过互联网、微信公众号等多渠道开展宣传，大力推介“信易+维修”项目，相关维修企业要张贴激励政策宣传海报，做好相关政策优惠服务的解读工作，提高激励政策知晓率、享受率，营造守信激励良好环境。

（三）加强信用承诺。相关维修企业要按照承诺严格兑现优惠政策，不得以普惠制代替激励政策，实实在在为守信者提供优

惠服务。区交通运输局将加强组织协调，确保各项激励措施落到实处。

（四）加强督促指导。加强对“信易+维修”推行过程中的督促指导，及时解决推行过程中的问题，确保工作稳步推进，切实提高交通运输行业信用建设成效。

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执行，本优惠政策适用期一年。最终解释权归烟台市牟平区交通运输局所有。

附件：“信易+维修”示范企业一览表

附件：“信易+维修”示范企业一览表

序号	企业名称	联系人	联系电话
1	烟台鸿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	于飞	15866452001
2	牟平区百川汽车修理厂	曲卫克	18266458888

烟台市牟平区交通运输局　　2025年8月18日印发